证券代码：002275　　证券简称：桂林三金　　公告编号：2026-026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

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并于2021年12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上述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2021年12月7日和2021年12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2018年9月8日至2019年9月7日期间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公司股票。公司于2022年2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2,295,951股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2月10日非交易过户至“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份数量占非交易过户时公司总股本的2.08%。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3.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50%。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3年2月9日届满并于2023年4月28日条件成就实现解锁，第二个锁定期已于2024年2月9日届满并于2024年4月26日条件成就实现解锁，解锁股数分别为6,147,975股、6,147,976股。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2024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2,295,951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2.09%）已于2023年5月31日至2026年11月3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大宗交易的受让方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期间，公司严格遵守股票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已均为货币资产，根据公司《第

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提前终止。后续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完成相关资产的清算和收益分配等工作。

特此公告。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1 月 5 日